第五章 中国明、清时期音乐发展

第一讲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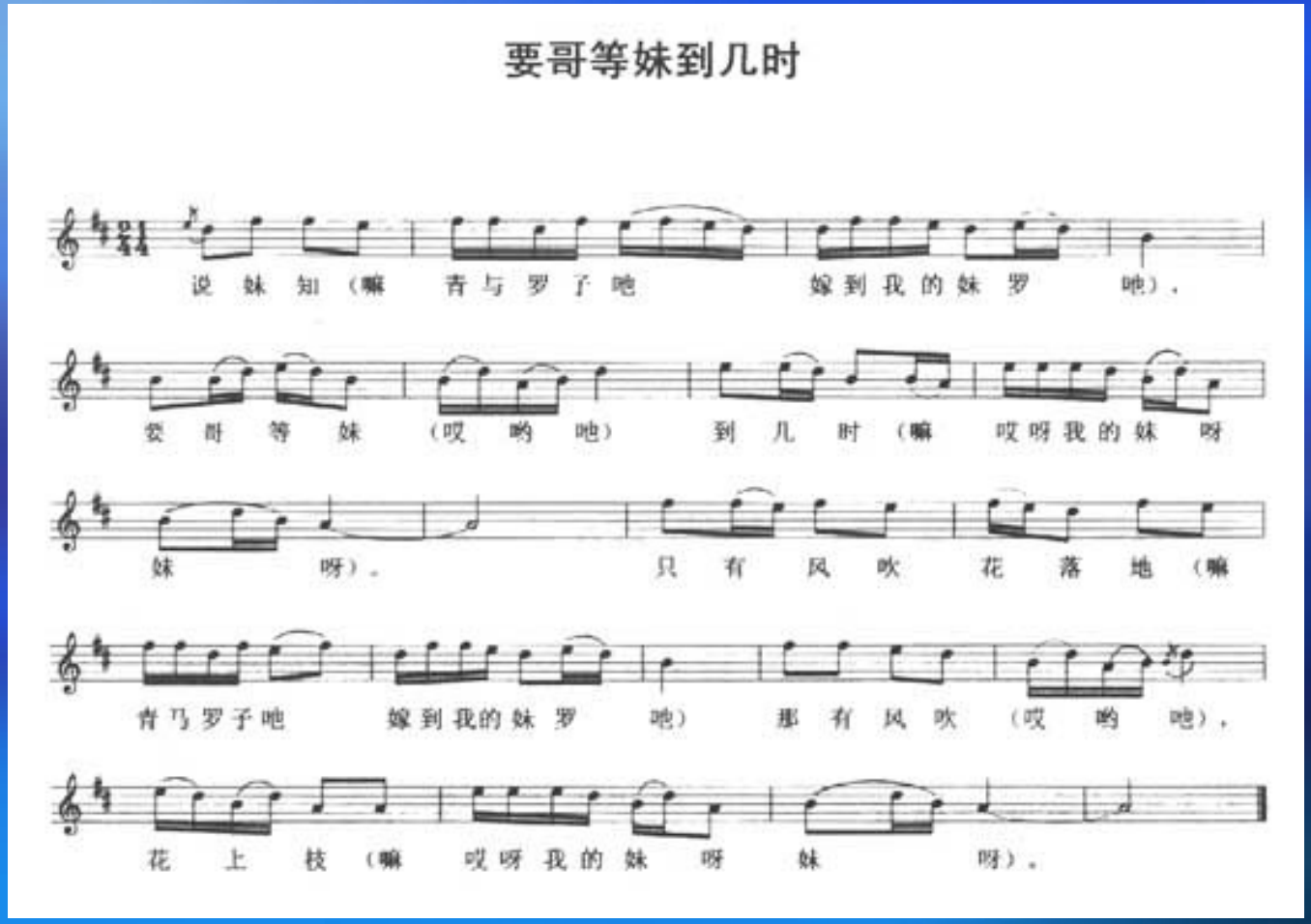
VLADSTUDIO



一、民歌小曲

民歌是我国劳动人民喜闻乐见的一种艺术形式，从传说中最早的歌曲——黄帝时的《弹歌》开始，民歌就一直在民间广泛流行，是人民群众表达感情、抒发心声的重要形式。明清时期，民歌小曲更是开一代之风，它们以其纯真质朴、通俗率真的特色深得人们的青睐，以致在城镇乡里男女老少都听之、喜之、习之、唱之，成为这一时期颇具代表性的音乐形式。明人卓珂月曾傲然而言：“我明诗让唐，词让宋，曲让元，庶几《吴歌》、《挂枝儿》、《罗江怨》、《打枣杆》、《银纽丝》之类，为我明一绝耳。”（陈宏诸《寒夜录》）可见民歌小曲在明清音乐史及文化史上的地位。

《要哥等妹到几时》谱例


要哥等妹到几时
说 妹 知 （嘛 青 与 罗 子 吔 嫁 到 我 的 妹 罗 吔），
要 哥 等 妹 （哎 哟 吔） 到 几 时 （嘛 哎 呀 我 的 妹 呀
妹 呀）。 只 有 风 吹 花 落 地 （嘛
青 乃 罗 子 吔 嫁 到 我 的 妹 罗 吔） 那 有 风 吹 （哎 哟 吔），
花 上 枝 （嘛 哎 呀 我 的 妹 呀 妹 呀）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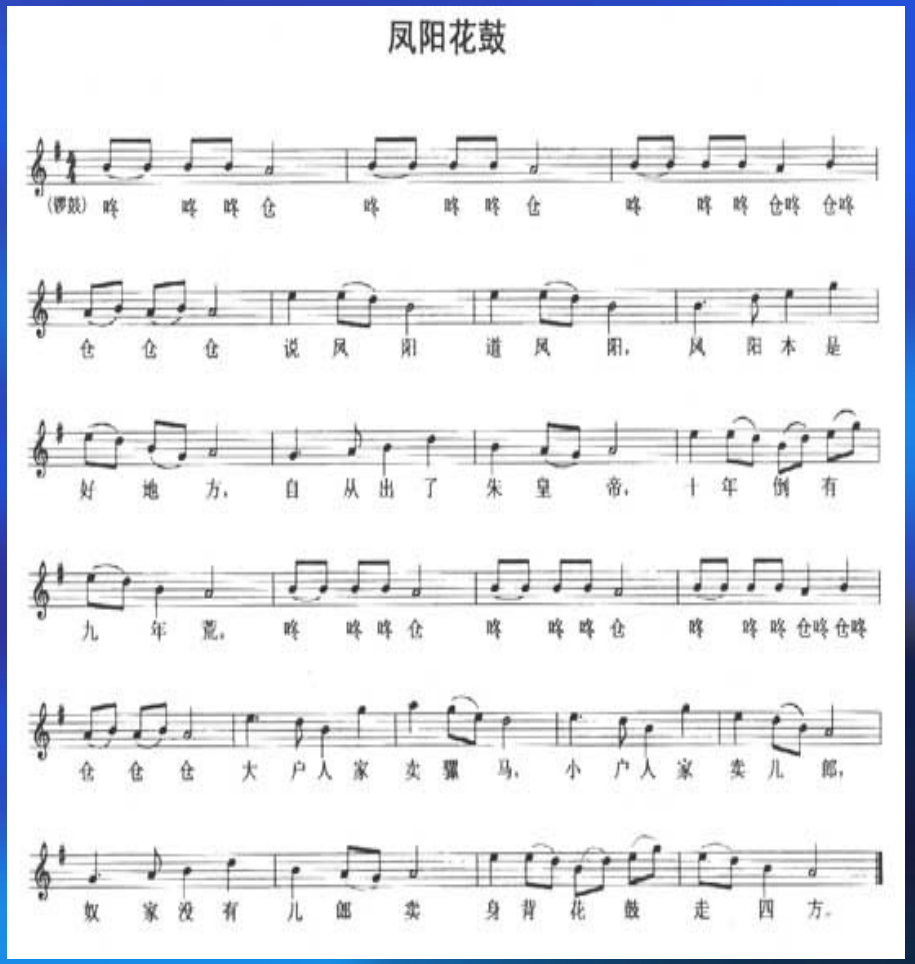
冯梦龙，明代著名文人，毕生致力于民间文学、通俗文学的研究和创作。他深入市井，搜集广大市民阶层喜闻乐见的民间小曲，编成了民间歌曲集《挂枝儿》、《山歌》。两部歌集共收录了 818 首流传于明代的民歌小曲，其中《挂枝儿》录有 435 首，《山歌》录有 383 首。作品中大部分有反封建的内容，用冯梦龙自己的话说，就是要“借男女之真情，发名教之伪药”，反映了当时文人所具有的叛逆精神。

二、民间歌舞

秧歌是一种历史悠久的民间歌舞形式，在陕西、甘肃、宁夏、内蒙等地又称“社火”，主要流行于我国北方汉族地区，常在春节、元宵等节日期间及农闲时表演。秧歌的历史十分古老，大概南宋时已有，目前仍在我国北方流行的秧歌有东北秧歌、河北秧歌、山东秧歌、陕北秧歌、山西秧歌等。这些秧歌因地域不同，表演风格也有差异。如山东秧歌热情奔放，东北秧歌泼辣爽朗，河北秧歌淳朴抒情，山西秧歌高亢粗犷，陕西秧歌健壮奔放，各都代表一方水土的人文特色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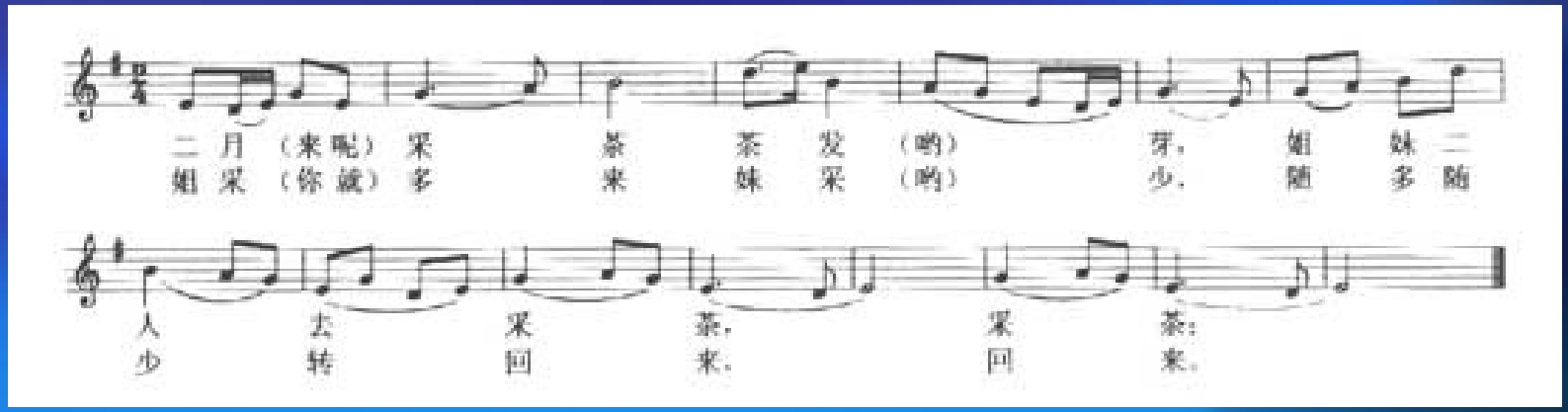
花鼓是以演唱为主的汉族民间歌舞形式，名称较多，有“打花鼓”、“地花鼓”、“花鼓子”等，主要流行于安徽、江苏、湖南、湖北、陕西、山西、山东等地。明清时期以安徽凤阳花鼓最具代表性，其音乐凄婉，令人神醉，多唱述人们“状家室流离之苦”。

《凤阳花鼓》谱例



采茶是流行于我国南方的一种民间歌舞形式，各地叫法不尽相同，广西称“唱采茶”、“采茶歌”；江西称“茶篮灯”、“三脚班”；湖南、湖北称“采茶”“茶歌”等。它是由原始秧歌发展而成，多表现和人们采茶生活相关的内容。

〈采茶调〉谱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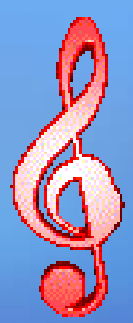


三、说唱音乐

鼓词是流行于我国北方的一种说唱音乐，它的产生和宋元的鼓子词和词话有一定的联系。鼓词之名，明代已有。最早使用此名的是贾凫西，他作有《木皮散人鼓词》，是一部较好的鼓词作品。现存最早的鼓词传本是明万历、天启年间刊印的《大唐秦王词话》。

弹词主要是流行于我国南方的一种说唱音乐，也叫南词、文书、评弹等。弹词的产生可能和宋代的陶真有直接的关系，因此也用陶真代替其名。明田汝成《西湖游览志余》记道：“杭州男女瞽者，多学琵琶，唱古今小说、平话，以觅衣食，谓之陶真。”清李调元也有“曾向钱塘听琵琶，陶真一曲日西斜”之诗句。元末已有杨维桢的《四游记弹词》，明清时弹词得到了较大的发展，在江南民间广为流传。传统的弹词作品多为长篇，目前所见的传统弹词曲目，著名的有《珍珠塔》、《三笑》、《玉蜻蜓》等。





谢　谢！